

缥·缈·红·尘



(香港) 凯伦 春

本·藏·物

第一章 意外相逢

回到家里，李隽之像失去了支柱似的，整个人瘫在沙发上，再也起不了身。

想起刚才的混乱，刚才的惊心动魄，他仍然有要昏过去的感觉。他还想呕吐，因为他实实在在的看见好多，好多血，慢慢的不停流出来……流出来。

他撞伤了人——或者会死？他竟撞伤了人。

是谁的错呢？他一直高速开车，四十米不多不少，那是高速公路，怎么料到有人会突然窜出来横过公路，他已经以最快的速度刹车，依然互相撞在一起；“嘭”的一声，那人倒下，他看见了血——

他把双手插进头发，下意识的缩成一团，那恐怖的一刻，他怕一辈子也忘不掉。

接下来警车、警察、救护车，他彷彿见到是个中年人——或老年？他不知道，他不敢细看。那么多的血，他生平最怕血，一见就昏，他——

急促的喘几口气。

他跟着去警局录口供，他们说他没错，是伤者不对；但——谁对谁错又有什么关系，人都伤了。

他们说那人重伤。老大，年纪不轻的人，受得了吗？

天是渐渐暗下来，他听见钟点工人进来的声音，又嗅到味，但——他眼前只是血，什么都吃不下。

他告诉警察说愿付医药钱，他们说现在还不可以决定，应该是保险公司付。什么保险公司？只会付钱、收钱，真能替生命保险吗？

钟点工人做好晚餐，也做完了一切工作，她就轻手轻脚的离开，这已是她的习惯，永不打扰他。

天已全黑，他仍然坐在沙发上，动也不动。

他——李隽之，一间跨国公司的总工程师；负责最新电脑、电子方面的研究工作，独身、斯文、沉默而友善；如果他愿意，可以在香港找几十个美女陪他，可以混进上流社会，可以变成“公子”级人物。他什么也不做，只沉默的工作，彷彿工作就是他的一切。

今天发生的事，真是命中注定。中午他离开公司参加一个国际性会议，会没开成，却撞伤了人，重伤。那人生死未卜，他的心也吊在半空，还没着落。

夜已深，饭桌上食物都已冰冷，他才慢慢的动一下。他还是要活下去，至少他还得去看看那人的情形，看看是否可以帮助一点忙。

他为自己倒了一点酒，一口吞下，又去冲凉，使自己清醒一些。

然后看见饭桌上的菜，胃里一阵翻转，他眼前又呈血红一遍。血——永恒难忘的血。电话铃突然响起，他整个人惊跳起来，拿着电话还不停喘息。

“喂——我是李隽之。”

“我是王帮办！”警局打来的：“我只想告诉你，我们已证实，这次车祸不是你错。”

“是，谢谢。”他苦涩的，错不错人已伤了，是不？

他，请问在什么医院？”

“在伊利莎伯医院，但不能见。”王帮办说：“他现在仍在危险期中，不能见任何人。”

“什么时候可以见？”

“或者两三天之后——如要他幸运的话。”王帮办收线，也许见惯车祸，又不是亲身经历，他很冷静。

一个无辜的人伤在或死在他的轮下。

但是对隽之——如果那人幸运的话——多么可怕，多么遗憾的事。

又坐了一阵，电话铃又响起来。

“李隽之。”至少他显得冷静多了。

“我是周宁。”他的秘书，全公司唯一用中文名字的人。

“下班时有人打电话来，说你发生了车祸。”

“谢谢关心！我撞伤了人，自己却没事。”他透一口气。总算有个入可以说话了：“我也没有去开会，明天请转告总经理。”

“明天——”

“明天我想请一天假，我情绪不稳定。”他说：“有什么事后天再办。”

“是，刚才——你看过电视吗？”周宁问。

电视！提电视做什么？有什么关系？

“为什么？我没有看。”

“新闻报告上有你，那伤者——仿佛很严重。”

“是吗？还说什么？还说什么？”他急切的。

“伤的是脑、鼻、嘴。流血不止——”周宁声音很怪：“有画面插出，很——可怕。”

隽之全身都凉下来，伤的是脑。

“谢谢你告诉我这些，我——想休息。”他先收线。
再也忍耐不住，他冲进浴室呕吐，肚子空空，呕出来的几乎是黄胆水。

然后，他勉强自己上床，勉强自己入睡，辗转良久，也不知什么时候睡去，梦中依然是血。

早晨，他也是被恶梦惊醒，翻身坐起，觉得头昏眼花，四肢无力，难道病了？不，可能是饿得太厉害吧！

他拿出白面包，就这么干嘴下去，他的胃口只能令他容纳这些，否则一定反胃。

后，他去医院，找到的病房是“深切治疗室”，不许探病的，他只能无可奈何的坐在门口。有个护士经过，看他一眼

“探病吗？”

“是。昨夜撞车受伤的那位。”

“他在里面，不能见任何人。”护士指一指：“刚才他女儿来过，也不能见。”

“他女儿？”他如见到曙光：“她还在吗？”

“走了，早就走了。”她摇摇头：“现在我们只知道伤者姓汤，有家人，如此而已。”

“下次汤小姐再来，可否代转问，我想见她。”隽之礼貌的递上一张名片。

也许是名片上的名衔，也许是他长得好看，护士小姐欣然答允。

“好。我会把这张名片交给汤小姐，让她打电话直接找你。”

“谢谢，谢谢，汤小是否很伤心？”他问

“汤小姐很冷静，没流一滴泪。”护士小姐离开。

这倒和他的想像不同，没有悲伤哭泣的场面。

既然见不到伤者，他只好回家。

中午仍是吃白面包，他无法容纳其他食物。

一点多钟，电话铃响了。

“李先生，你找我？”女人的声音，很冷漠；但十分斯文，正

派。

“是。请问可是汤小姐？”他紧张起来：“我就是撞伤令尊的人，我愿意负担一切责任和医药费用，我可以——”

“我看过你的名片，我知道你付得起。”汤小姐冷硬的：“但法律上并不需要你这么做。”

“我不是讲法律——”

“那讲什么？人情？我们和你素不相识，受伤错在自己，自取其咎，你不必负责。”她强硬的。

“可是我——”

“多谢你一番心意，但家父的事我应付得来，不劳你多操心。”

“我并无恶意——”

“我知道。”她打断他的话：“否则我不会打电话给你。”

“请问——危险期过了吗？”他很怕她会收钱，急急忙忙的问。

“没有，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过，再见。”她收线。

对他的好意她是完全不接受。

他颓然放下电话，心中真是难过。

难怪汤小姐会这么对他，互不相识，谁愿接受他的好意，现在是什么世界？还讲温情？

“大概是太落伍了吧！”

“外国受教育的，想不到比任何人的思想都传统、都

保守，这也许是天生的。

他又喝点白酒，令自己昏昏入睡。

明天得上班，总不能又无精打采的。撞伤了人，生活还是得继续。

他的人生一直风平浪静，像一弯小河，缓缓的、流畅的流着！流着！直到遇见这次车祸。

这车祸令他内疚、令他不安，也令他改变——或者，人生中的一切早已天定？



也许是敏感，隽之上班时觉得写字楼里的男女同事都用异样的眼光看他。

他们都知道他撞伤了人。是吧，电视播出过的。

办公室里，周宁小心翼翼的等着他。

“回来了，李先生。”周宁温柔的。

除了用中文名字外，她的优点不少，斯文、温柔、好脾气，又细心，是很好的秘书。从她身上的衣着看得出来，她家庭环境并不很好，她是要靠自己养活自己的那种人。

“有重要的事吗？”他脱掉上衣挂好。

“有两封总公司的信，还有是厂里申请新机器的。”周宁有条不紊地说着：“并不太重要，都在你的桌上。”

“很好，”他挥一挥手，示意她出去：“十点钟时你进来，我要你打几封信。”

“是。”周宁退出去并掩上门。

他望望桌前，整整齐齐的放着文件，今天的南华早报，还泡好了茶。

周宁的确细心妥当，他满意这秘书。

其实隽之的心还是乱、还是不安、还是所有牵挂，医院里躺着的那个人全无消息。

他又想起汤小姐冷漠的声音。

当然，他不能怪她，是他不好，他撞伤了人，无论如何错在他！

看了几封信，周寒推门进来。

“你——”他皱眉，完全忘了他自己的吩咐。

“十点钟，我来速记你要写的信。”周宁微笑。他只好点点头，任她坐在对面。

平时他口述信件很快的，根本不必怎么想，嘴里就极有组织的说出来。

周宁的英文速记是极好的，总能十分圆满的把他所说记录下来。

但是今天——他说得结巴又反复，令她记录得十分困难，但她好耐性，始终微笑。

周宁的确是个好秘书，除了这一点之外，他也看得出她对他的好感。

但老板和秘书——他觉得是很荒谬的事，别人会怎么想？他利用职权之便。

而且——对周宁，他没有触电感。

虽然他从来没谈过恋爱，及正式交过女朋友；但他想往电影或书里那种轰轰烈烈，迴肠荡气的爱情，这种爱情必先有触电感，对吗？

他的视线从不跟随周宁，面对面时也保持上司对下属的态度，他不想她误会。

但周宁好耐性，看得出来，她始终静静的守在那儿，等待

着任何一个机会。

隽之担心过，她的手会不会终有一天温柔的抓到他？

于是，他的神情就更严肃，更冷了。

总经理请他过去一趟，不外是安慰他几句，说车祸平常得很，谁也没存心撞死谁。

但——总是遗憾。

午餐的时候，他只吃了一客三文治，喝一杯茶。

他怕街上的繁杂，更怕五颜六色的食物，躲在办公室是唯一清静之地。

电话铃响起来。

“李隽之。”他接听。

“我姓汤，”电话里是女人声音：“我打电话的目的是：爸爸已脱离危险期。”

“啊——是你，汤小姐，”他立刻激动起来：“请再说一次，汤先生他——他——。”

“他已脱离危险期。”汤小姐仿佛在吸气。

虽然她的声音同样冷漠，却也听出一丝激动，她也为父亲兴奋，是吧！

“谢谢上帝，谢谢上帝！”他喃喃的念着，眼泪也涌出来，声音也哽住：“谢谢——”

汤小姐有一阵子的沉默，或者是在感激他的真诚，原是一个陌生人，不必付出那么多感情。

“请问——我能去见他吗？”他再问。

“他还住在原来的医院，”她没有拒人于千里之外：“我的话讲完了。”

“请等一等，汤小姐，”他急切的：“我能知道你或者令尊的

名字吗？”

“不必了，谢谢你的关心。”她收线。

拿着电话，他呆怔半晌，是他过于热心吧，人家根本没想认识他。

留了张字条在桌上，他直奔医院。

汤先生已从深切治疗室搬到普通病房。他是醒了，但显得呆痴。

而且脸色苍白得像僵死。

房里没有护士，只有一大堆其他病人。

他皱眉，为什么不住私家病房？

他立刻按铃，召来护士。

“我想替他换到私家病房去。”他立刻说。

护士很意外的望着他。

“你是他什么人？”

“朋——朋友。”他十分不安：“当然，私家病房的钱我会全部负责。”

“我会替你查查看可有空房，而且也得征求他家人同意。”护士看看床尾的记录牌：“你先等一等，我打电话。”

护士去了十分钟，隽之就在那儿站了十分钟。

明明是醒着的病人，却是一眼也不看他，仿佛也听不见他的声音。

“汤先生，汤先生——”他轻轻叫：“我是李隽之，就是不小心撞伤你，令你受痛苦的人。”

完全没有反应，汤先生恼了他？

“我想替你换病房，你意下如何？”他再问。

汤先生连眉毛都不动一下。

看清楚了，他是个很好看的男人，五十几岁了，还保持了清秀和书卷味——很奇怪，躺在床上的病人也能一眼看出书卷味？

他站直了，护士也在这时回来。

“私家病房有，可是病人的女儿不同意换房。”

“你有没有说是我付钱？”他急切。

护士笑得有丝暧昧。

“当然说了，她不领情。”她说。

“但是——这样的环境对他没有帮助。”他小声叫。

“我也无能为力，”护士耸耸肩：“如果你坚持，可以打电话问汤小姐。”

“我能有她的电话号码吗？”他高兴一点。

“记录牌上有。”护士去了。

他到走廊打电话，铃声一响，立刻有人接。

“汤恩慈。”电话里传来的声音。

原来她叫汤恩慈，多好的名字，一定有教徒，像他一样。

不知道为什么？心中就涌上一阵温暖。

“汤小姐，我是李隽之，就是——撞伤你父亲的人。我现在在医院。”

“什么事？”她冷漠如恒。

“我诚意的想替他转私家病房。”他说：“请你允许我这么做？”

“为什么？”

“我希望他有个安静的环境休养。”

“有这必要吗？”她冷冷的问。

“我只是一片诚意，请勿误会。”

“诚意也是浪费，你不觉得吗？”很尖刻的话。

“汤小姐，我——”

“你真的见到了他？”汤小姐怀疑的。

“我就在病房外的走廊打电话，”他说：“我觉得三等大房太嘈杂了。”

电话里有一阵沉默，然后她说：“你的好意我心领了。对他来说，换不换病房已全不重要，再杂再吵也没关系。”

“我不明白，什么意思？”他叫。

“他的脑已完全破坏，再无思想、记忆。”她的声音还是很冷、很硬、很坚强：“换名话说，他变成白痴。”

“不——”他赫得大叫起来：“不可能，不是这样的，怎么会——会如此。”

“我相信事实。”她冷淡的：“任谁也改变不了事实。”

“那——那我——”他在电话的一端哭泣起来：“我还有什么事可以做，可以帮忙。”

“没有。再没有任何事你可以做的。”她生硬的：“这个时候，你最好还是远离我们。”

“不——”

“你再出现，只有徒增我们麻烦及负担。”她说：“我已说得好清楚，这件事，错不在你，你不必有心理负担，更没有义务负什么责任。”

“汤小姐，请给我一个机会——”

“什么机会？出一点钱令你良心平安些？”汤小姐似乎也激动起来：“事到如今，你也该知道金钱是帮不了忙的。能买回他清醒吗？”

“不，不，我不是这意思——”

“可是我这么想。”她斩钉截铁的：“所以请你以后不必再打电话或探望，我们不想见你。”

“你——怪我？”他心冷了。

“怪你有什么用？能救醒父亲？”她颤抖的：“而且根本不是你的错。”

“我良心不安了。”

“你多此一举，现在是什么社会，撞伤了人你不逃走已经很好了，我们没期望过你的奉献。”

“汤小姐——”

电话挂断了。汤恩慈是个太冷太绝的女人，一点人情味都没有。

他颓然回到那又大又杂的病房，在床畔坐了一阵，虽然汤先生不会知道，他只是尽心。

刚才那护士又回来了，很诧异的在望着他。

“你还没走？”

“我想替他请个特别护士。”他说。

“没有这规矩哦！”护士笑了：“三等病房请私家护士？”

“不能例外？”

护士摇摇头。

“我从来没见过你这么怪的人，撞车事又不是你错，内疚成这样子。”她说：“我听同事说，他女儿啊！连一滴眼泪都没掉过。”

她是看见他曾流泪吧！

“不流泪并不一定代表不伤心。”她帮着汤恩慈。

“是啊！但那位汤小姐却是冷着一张脸，好像在怪责受伤的父亲，这也真少见。”她说。

“我——这就走了。”他站起来：“很遗憾，我什么忙都帮不上。”

“算了，这年头没有人再讲良心，你这种人啊，总有一天吃大亏。”护士笑。

隽之离开医院，护士的话还在他脑子里转。

他这样算太有良心吗？只不过尽人的本分而已，现在的世界到底变成什么样了？



公司的工作依然不多，是大家体谅他的心情吗？

总经理经过他办公室时说：“拿两星期大假去旅行吧！你需要休息。”

休息——他并不想逃避。跑到哪儿都是一样，他一辈子也忘不了这件事。

心里烦乱不安，又不想回家，突然涌上一个意念。

“晚上可有空，我们一起吃餐饭。”他对周宁说。

她大吃一惊之余，当然也欣然于色。

“有空，你想去哪儿？我订位。”她大方的。

立刻，他就后悔了。他为自己找来麻烦，是不是？

“随便！中环好了！”他勉强说：“订三四个位子”

“三四个？还有谁？”她又意外。

“一个——哎，客户。”他胡乱说：“美国来的，我们总要招待他一下。”

她看得出来失望了，是客户的应酬，并非私人的。马上她就不那么热心了。

“我会做，订几点钟？”

“六点。”

“这么早？”她更意外，香港人的习惯是八点到九点。

“下了班就去，我不想——浪费时间。”他说。

周宁转身往外走，他又叫住她。

“请替我叫人去买一些水果、鸡精、营养品之类的东西，明天我要用。”他吩咐。

“可要我替你送去医院？”她周到的问。

想到汤恩慈说不想见到他听到他声音，他无可奈何的点头。

“我给你地址和病房号码。谢谢！”

周宁满意的笑着出去。

她有什么好满意的？她只不过替他做一点事而已。

而他——隽之坐在那儿却开始烦恼，晚上那一餐饭要请哪一个客户好呢？该怎么应付周宁。

他实在太鲁莽了。

看见周宁在外面忙得很起劲状，他益发不安。他——没有引起她的幻觉吧？

周宁不是他对象，绝对不是！以后，他必须更小心应付她才行。

星期天一早，隽之到教堂做礼拜。

他是每星期都来，并非因为撞车事后不安宁，他是虔诚的教徒。

和教友们打招呼，然后他坐下。

王森是他朋友，很自然的坐到他旁边。

“怎么不大高兴的样子”王森是开朗活泼的人：“上教堂，不能带这种心情进来。”

“我没有什么。”隽之说。

王森显然没有看到报纸或电视关于撞车的报导，而且这种新闻天天都有，大多数人并不重视。

“等会儿我女朋友来，替你介绍。”王森说。

“你很有本事。”隽之笑：“上次的女朋友才结束多久？”

“我只是不甘寂寞。”王森眨眨眼：“这个女朋友非常好，是社会工作人员，极正派，也是基督徒，只不过最近情绪低落。”

隽之没出声，他不会多事得去理别人女朋友的情绪。

过了一阵，唱诗班的人陆续进场，王森也高兴的站起来，微笑着欢迎。

“恩慈，你来了。”他开心的。

一听“恩慈”两个字，隽之就呆住了，恩慈？会不会那么巧，就是那个汤恩慈？

王森让恩慈坐他们俩中间，并愉快的介绍。

“汤恩慈小姐，李隽之先生。”

他们俩都明显的呆住了，你望着我，我望着你，世界真是这么小？在这么短短的时间里替他们之间已建立了复杂的关系。

“汤小姐。”呆怔过后，隽之礼貌招呼：“你好。”

“你好，李先生。”恩慈也冷淡的客气着。

这么巧的事——隽之再也无法平静了。

在电话中冷如冰锋，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她，就坐在旁边，而且更是王森的女朋友；他心中千丝万缕，想多讲一句适当的话都没办法。

好在礼拜开始了，才能掩饰他的尴尬。

不知汤恩慈怎么想？

整个礼拜，他没听见牧师说什么；全神贯注、紧张万分的在留意身边人的动静。

汤恩慈非常镇定，她甚至连姿式也没变过。

他想起护士的话，“她没流过一滴眼泪”。她真是个心如铁石的人，她也交男朋友啊！而且还是“北斗星”社工。

好不容易捱完了礼拜，隽之已是一背的冷汗。

他想对汤恩慈表现歉意，却不知从何说起。

“一起午餐好不好？”王森是个热心的人。

“不打扰吗？”他硬着头皮说。

“当然不。”王森心无城府：“我们喜欢热闹。”

于是，他们在一间西餐厅坐下。

隽之还不敢和恩慈的视线对正，他总觉得心中有愧。介绍时的印象是，恩慈皮肤很白很细，人很冷，但——很漂亮。

一直是王森在讲话，这个大公司的行政经理果然口才甚好，可以令场面热闹。

“其实只要有你在，就不会有冷场。”恩慈突然说。

她显得很自然，完全没把父亲的事放在心上。

隽之看她，遇到一对深黑的眸子，充满了智慧，但显得冷。

王森的热情并没有感染到她。

“你们都不说话，只好我来说了。”王森笑：“你不会嫌我太多话吧！”

她只淡淡一笑，没置可否。

“前几天——我在电话里和汤小姐讲过话了。”隽之是老实人，话一出口，脸就红了。

“哦？你们原本认识？”王森意外。

“不，不算认识。”恩慈淡淡的：“父亲的意外——和李先生有点关系。”

“意外？令尊有意外？”王森显然毫不知情。